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谨务实地开展各项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紧紧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坚持“差异化、集团化、国际化”发展理念，围绕“一体两翼”的业务战略布局，打造电力能源全生命周期综合集成解决方案、数字能源产品与服务、户用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产品与服务三大业务，并积极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布局，构建新能源+储能生态，汇聚优质资源，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向着成为“国际知名的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愿景加速发展。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92 亿元，同比增长 39.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0.46 万元，同比增长 105.33%。2022 年度股份支付 3,899.81 万元，股份支付对净利润影响额为 3,314.84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85.30 万元。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相关事项做出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5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6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7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自愿披露标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8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10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全面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05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07月0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4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

行职责，严格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定期审议公司财务报告，监督并协调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内部审计、内部控制、财务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公司审计和内控工作给予指导和监督。

2.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总经理绩效考核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

3.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核查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4. 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带领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战略目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2023 年，董事会将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修编企业发展战略

董事会将把握行业发展动态，修编企业战略，做好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将业务战略从“两源两海”调整升级为“一体两翼”，推动公司向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转型。其中，“一体”指电力能源综合集成解决方案，涵盖电力能源项目开发、规划咨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智能运维全生命周期；“两翼”指新能源及储能相关产品与服务、数字能源产品与服务。董事会将围绕“一体两翼”业务战略布局，统一行动纲领，优化资源配置。

（二）加大资本运作力度

聚焦微型逆变器、储能系统集成产品等新能源和储能领域，持续寻找在细分领域具有发展前景和特色产品的团队，通过投资并购助力公司业务链条衍生，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拓宽企业护城河。灵活使用融资工具，做好再融资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为企业发展引入“活水”。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强已投企业资源整合与协同、拓展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持续扩大产业链“朋友圈”，与产业伙伴协同发展，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三）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建设，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同时董事会成员将

继续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深入推进集团化管控，加大对子公司的资源整合和支持力度，梳理完善制度与流程，全面提升生产经营效率与管理水平；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安全生产意识，筑牢企业安全防线；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董事会将继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线上线下投资者关系活动、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持续和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及经营理念，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同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

（五）提升信息披露工作质量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推进企业战略目标

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稳步落实 2023 年经营计划，推动公司在 2023 初步实现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35 亿元，净利润 1.6 亿元。

（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